環球科技大學教師指導學生專題製作實務化補助要點

第2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98.10)訂定
第10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99.07)修正
103學年度第2次校教評審委員會(103.10)修正
104學年度第1次校教評審委員會(104.08)修正
105學年度第3次校教評審委員會(105.11)修正
108學年度第1次校教評審委員會(108.08)修正
109學年度第8次校教評審委員會(110.04)修正

一、為鼓勵學生專題實務化，提升學生實作力及強化就業競爭力，以達成辦學特色與目標，特訂定「環球科技大學教師指導學生專題製作實務化補助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要點補助金額須於指導教師與合作廠商簽訂合約書後，由產學合作計畫審核委員會討論核定之。每申請案補助以新台幣五仟元至壹萬元為原則，實際核定金額得視當年度預算情形調整之。

三、經核定符合教師指導學生專題製作實務化補助者，須參加全國性或校外舉辦之實務專題競賽乙場，並提交成果報告乙份送交研發處產學合作暨推廣教育中心存查。

四、補助款使用規範

（一）補助費用不可支用於人事費。

（二）物品採購優先考慮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廠生產物品及服務。

五、本要點經校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